

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十届三十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昆药集团”、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8月21日以现场+线上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十届三十次董事会会议。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于2024年8月11日发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邱华伟先生召集并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表决9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，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：

1、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（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）

本议案已经公司十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2024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同意：9票 反对：0票 弃权：0票

2、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（详见《昆药集团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）

本议案已经公司十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2024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同意：9票 反对：0票 弃权：0票

3、关于聘请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（详见《昆药集团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）

本议案已经公司十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2024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同意：9票 反对：0票 弃权：0票

此议案审议通过，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（全文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）

同意：9 票 反对：0 票 弃权：0 票

5、关于落实董事会职权实施方案的议案

同意：9 票 反对：0 票 弃权：0 票

6、关于明确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

同意：9 票 反对：0 票 弃权：0 票

7、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

根据公司发展及生产经营管理的需要，经公司总裁颜炜先生提名，同意聘任张梦珣女士为公司副总裁(简历附后)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同意：9 票 反对：0 票 弃权：0 票

8、关于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议案（详见《昆药集团关于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公告》）

同意：9 票 反对：0 票 弃权：0 票

特此公告。

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23 日

高级管理人员简历:

张梦珣，女，1978年生，研究生学历，法学博士学位，高级经济师、公司律师。曾任上海里兆律师事务所、上海毅石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，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法务部助理总经理、董事会办公室副总经理、总经理兼证券事务代表等职务。现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、董事会秘书、总法律顾问。

张梦珣女士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，不存在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第3.2.2条规定的情形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